江苏汉邦科技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科创板上市公告书提示性公告

保荐人（主承销商）：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扫描二维码查阅公告全文

本公司及全体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及时，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经上海证券交易所审核同意，江苏汉邦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汉邦科技”、“公司”、“本公司”或“发行人”）发行的人民币普通股股票将于2025年5月16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上市，上市公告书全文和首次公开发行股票的招股说明书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http://www.sse.com.cn/）和符合中国证监会规定条件网站（中国证券网，http://www.cnstock.com；中证网，http://www.cs.com.cn；证券时报网，http://www.stcn.com；证券日报网，http://www.zqrb.cn）披露，并置备于发行人、上交所、本次发行保荐人（主承销商）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的住所，供公众查阅。

一、上市概况

（一）股票简称：汉邦科技

（二）扩位简称：汉邦科技

（三）股票代码：688755

（四）本次发行后的总股本：88,000,000股

（五）本次公开发行的股票数量：22,000,000股，且占发行后总股本的比例为25.00%，本次发行不涉及老股转让。

二、风险提示

本公司提醒广大投资者注意首次公开发行股票（以下简称“新股”）上市初期的投资风险，提醒广大投资者充分了解交易风险、理性参与新股交易，具体而言，上市初期的风险包括但不限于以下几种：

（一）涨跌幅限制放宽

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交易规则》（2023年修订），科创板股票交易实行价格涨跌幅限制，涨跌幅限制比例为20%。首次公开发行上市的股票上市后的前5个交易日不设价格涨跌幅限制。科创板股票存在股价波动幅度较剧烈的风险。

（二）流通股数量较少

上市初期，因原始股股东的股份锁定期为36个月或12个月，保荐人相关子公司跟投股份锁定期为自公司上市之日起24个月，公司高级管理人员与核心员工参与本次战略配售设立的专项资产管理计划及其他战略配售投资者认购股份限售期为12个月，网下投资者最终获配股份数量的10%限售期为6个月。本公司发行后总股本为88,000,000股，其中本次新股上市初期的无限售流通股数量为16,540,747股，占本次发行后总股本的比例为18.80%。公司上市初期流通股数量较少，存在流动性不足的风险。

（三）与行业市盈率和可比上市公司估值水平比较

根据中国证监会《国民经济行业分类》（GB/T4754-2017），公司所属行业为“C35专用设备制造业”。截至2025年4月29日（T-3日），中证指数有限公司发布的该行业最近一个月平均静态市盈率为28.04倍。

截至2025年4月29日（T-3日），主营业务及经营模式与发行人相近的可比上市公司市盈率水平具体如下：

证券代码	证券简称	T-3日股票收盘价（元/股）	2024年扣非前EPS（元/股）	2024年扣非后EPS（元/股）	2024年静态市盈率（扣非前）	2024年静态市盈率（扣非后）
300171.SZ	东富龙	11.69	0.25	0.15	46.12	78.00
688600.SH	皖仪科技	19.70	0.11	-0.01	184.20	-1,344.22
300412.SZ	迦南科技	4.79	0.07	0.06	65.74	86.63
300487.SZ	蓝晓科技	43.51	1.55	1.47	28.06	29.65
算术平均值（剔除极值）					46.64	64.76

数据来源：Wind资讯，数据截至2025年4月29日（T-3日）。

注1：以上数字计算如有差异为四舍五入保留两位小数造成。

注2：2024年扣非前/后EPS=2024年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前/后归母净利润/T-3日总股本。

注3：可比公司市盈率算术平均值计算剔除极值皖仪科技。

本次发行价格为22.77元/股，此价格对应的市盈率为：

（1）19.76倍（每股收益按照2024年度经会计师事务所依据中国会计准则审计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母公司股东净利润除以本次发行前总股本计算）；

（2）18.94倍（每股收益按照2024年度经会计师事务所依据中国会计准则审计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前归属于母公司股东净利润除以本次发行前总股本计算）；

（3）26.35倍（每股收益按照2024年度经会计师事务所依据中国会计准则审计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母公司股东净利润除以本次发行后总股本计算）；

（4）25.26倍（每股收益按照2024年度经会计师事务所依据中国会计准则审计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前归属于母公司股东净利润除以本次发行后总股本计算）。

本次发行价格22.77元/股对应的发行人2024年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前后孰低的摊薄后市盈率为26.35倍，虽然低于中证指数有限公司发布的行业最近一个月平均静态市盈率和同行业可比公司平均静态市盈率（截至2025年4月29日，T-3日），但仍存在未来发行人股价下跌给投资者带来损失的风险。发行人和保荐人（主承销商）提请投资者关注投资风险，审慎研判发行定价的合理性，理性做出投资。

（四）股票上市首日即可作为融资融券标的

科创板股票上市首日即可作为融资融券标的，有可能会产生一定的价格波动风险、市场风险、保证金追加风险和流动性风险。价格波动风险是指，融资融券会加剧标的股票的价格波动；市场风险是指，投资者在将股票作为担保品进行融资时，不仅需要承担原有的股票价格变化带来的风险，还得承担新投资股票价格变化带来的风险，并支付相应的利息；保证金追加风险是指，投资者在交易过程中需要全程监控担保比率水平，以保证其不低于融资融券要求的维持保证金比例；流动性风险是指，标的股票发生剧烈价格波动时，融资购券或卖券还款、融券卖出或买券还券可能会受阻，产生较大的流动性风险。

三、联系方式

（一）发行人：江苏汉邦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张大兵

联系地址：淮安经济技术开发区集贤路1-9号

联系电话：0517-8370 6908

联系人：董事会办公室

（二）保荐人（主承销商）：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张佑君

联系地址：广东省深圳市福田区中心三路8号卓越时代广场（二期）北座

联系电话：010-60838144

联系人：王天祺

发行人：江苏汉邦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保荐人（主承销商）：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2025年5月15日

关于浦银安盛日日丰货币市场基金D类份额新增申万宏源证券、申万宏源西部为代销机构并开通基金定投业务、参加其费率优惠活动的公告

根据浦银安盛基金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与申万宏源证券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申万宏源证券”）、申万宏源西部证券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申万宏源西部”）协商一致，决定自2025年5月16日起，本公司旗下浦银安盛日日丰货币市场基金D类份额（基金代码：003536，以下简称“本基金”）新增申万宏源证券、申万宏源西部为代销机构并开通基金定投业务、参加其费率优惠活动。

投资者可通过申万宏源证券、申万宏源西部办理本基金的开户、申购、赎回、定投业务，同时参加其费率优惠活动。具体的业务流程、办理时间和办理方式以上述代销机构的规定为准。具体公告如下：

一、开通基金定投业务

1. 基金定投

基金定投指投资者通过申万宏源证券、申万宏源西部提交申请，约定固定扣款时间和扣款金额，由申万宏源证券、申万宏源西部于固定约定扣款日在投资者指定资金账户内自动完成扣款和提交基金申购申请的一种投资方式。

具体办理事宜以申万宏源证券、申万宏源西部的业务规则及具体规定为准。

2. 其他需要提示的事项

1）投资者可通过申万宏源证券、申万宏源西部的营业网点、网站或手机APP申请开办基金定投业务并约定每期固定的投资金额，每期扣款金额最低为1元。

2）申万宏源证券、申万宏源西部将按照与投资者申请时所约定的每期固定扣款日、扣款金额扣款，投资者须指定一个有效资金账户作为每期固定扣款账户。若遇非基金交易日时，扣款是否顺延以申万宏源证券、申万宏源西部的具体规定为准。具体扣款方式按申万宏源证券、申万宏源西部的相关业务规则办理。

3）基金定投业务办理的具体时间、流程及变更和终止以申万宏源证券、申万宏源西部受理网点的安排和规定为准。

二、基金费率优惠活动

1、投资者进行所有本公司已在申万宏源证券、申万宏源西部代销上线的基金申购及基金定投业务，均参加申万宏源证券、申万宏源西部的费率优惠活动，固定费用不打折，具体费率优惠活动细则以申万宏源证券、申万宏源西部公告为准。

2、有关上述费率优惠活动的具体费率折扣及活动起止时间，敬请投资者留意申万宏源证券、申万宏源西部的有关公告。

三、重要提示

1、本公司有权根据市场情况或法律法规变化调整上述业务规则，并在正式调整前根据相关法律法规及基金合同的规定进行披露。

2、本公告的解释权归本公司所有。

四、咨询方式

投资者欲了解本公司管理基金的详细情况，请仔细阅读相关基金的招募说明书。投资者也可通过以下途径咨询有关详情：

1、申万宏源证券有限公司

客户服务热线：95523或4008895523

网址：www.swhysc.com

2、申万宏源西部证券有限公司

客户服务热线：95523或4008895523

网址：www.swhysc.com

3、浦银安盛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客服专线：021-33079999或4008828999

网址：www.py-axa.com

风险提示：

本公司承诺以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资产，但不保证基金一定盈利，也不保证最低收益。定期定额投资是引导投资人进行长期投资、平均投资成本的一种简单易行的投资方式。但是定期定额投资并不能规避基金投资所固有的风险，不能保证投资人获得收益，也不是替代储蓄的等效理财方式。投资者投资于本公司管理的基金时应认真阅读基金的基金合同、招募说明书等法律文件，注意投资风险并选择适合自己风险承受能力的投资品种进行投资。

特此公告。

浦银安盛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2025年5月15日

关于限制工银瑞信中债1-5年进出口行债券指数证券投资基金机构投资者大额申购、转换转入、定期定额投资业务金额的公告

公告送出日期：2025年5月15日

1. 公告基本信息

基金名称		工银瑞信中债1-5年进出口行债券指数证券投资基金		
基金简称		工银中债1-5年进出口行		
基金主代码		007284		
基金管理人名称		工银瑞信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公告依据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投资基金法》、《公开募集证券投资基金运作管理办法》、《公开募集证券投资基金信息披露管理办法》及其他有关法律法规以及本基金相关法律文件等。		
暂停相关业务的起始日、金额及原因说明	暂停大额申购起始日	2025年5月16日		
	暂停大额转换转入起始日	2025年5月16日		
	限制申购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10,000,000.00		
	限制转换转入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10,000,000.00		
	暂停大额申购、转换转入、定期定额投资业务的原因说明	保护基金持有人利益。		
下属分级基金的基金简称		工银中债1-5年进出口行A	工银中债1-5年进出口行C	工银中债1-5年进出口行E
下属分级基金的交易代码		007284	007285	012168
该分级基金是否暂停大额申购、转换转入、定期定额投资业务		是	是	是
下属分级基金的限制申购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10,000,000.00	10,000,000.00	10,000,000.00
下属分级基金的限制转换转入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10,000,000.00	10,000,000.00	10,000,000.00

注：1、2025年5月16日起，本基金机构投资者大额申购、转换转入、定期定额投资业务限制金额为1000万元。2、本基金恢复机构投资者大额申购、转换转入、定期定额投资业务的具体时间，本基金管理人将另行公告。

2. 其他需要提示的事项

1、自2025年5月16日起，对本基金的机构投资者单日单个基金账户单笔或多笔累计高于1000万元的申购、转换转入、定期定额投资业务进行限制；如机构投资者单日单个基金账户单笔或多笔累计申请金额高于1000万元的，本基金管理人有权拒绝。

2、在上述期间的交易日，本基金作为转出方的转换业务、赎回业务等其他业务以及本基金管理人管理的其他开放式基金的各项交易业务仍照常办理。

3、客户服务电话400-811-9999；本公司网站www.icbccs.com.cn。

4、风险提示：本公司承诺以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资产，但不保证基金一定盈利，也不保证最低收益。敬请投资人注意投资风险。投资者投资基金前应认真阅读基金的基金合同、更新的招募说明书、基金产品资料概要等法律文件，并选择适合自身风险承受能力的投资品种进行投资。

工银瑞信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2025年5月15日

博时臻选楚汇三个月持有期债券型基金中基金（FOF）B、C类份额暂停大额申购、转换转入、定期定额投资业务的公告

公告送出日期：2025年5月15日

1、公告基本信息

基金名称		博时臻选楚汇三个月持有期债券型基金中基金（FOF）	
基金简称		博时臻选楚汇三个月持有债券（FOF）	
基金主代码		018399	
基金管理人名称		博时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公告依据		根据有关法律法规及《博时臻选楚汇三个月持有期债券型基金中基金（FOF）基金合同》、《博时臻选楚汇三个月持有期债券型基金中基金（FOF）招募说明书》等的规定	
暂停相关业务的起始日、金额及原因说明	暂停大额申购起始日	2025年5月16日	
	暂停大额转换转入起始日	2025年5月16日	
	暂停大额定期定额投资起始日	2025年5月16日	
	限制申购投资金额（单位：元）	10,000.00	
	限制转换转入投资金额（单位：元）	10,000.00	
	限制定期定额投资金额（单位：元）	10,000.00	
	暂停大额申购、转换转入、定期定额投资的原因说明	为保护基金份额持有人利益	
下属基金份额的基金简称		博时臻选楚汇三个月持有债券（FOF）B	博时臻选楚汇三个月持有债券（FOF）C
下属基金份额的交易代码		022978	018400
该类基金份额是否暂停大额申购、转换转入、定期定额投资业务		是	是

2、其他需要提示的事项

（1）2025年5月16日起，本基金B、C类份额单日每个基金账户的申购、转换转入、定期定额投资累计金额分别应不超过1万元（本基金B、C两类基金份额申请金额不予以合计）。如本基金B、C类份额单日每个基金账户的申购、转换转入、定期定额投资累计金额分别超过1万元，本基金管理人有权拒绝。如投资者于2025年5月15日15点之后申购、转换转入或定期定额投资上述基金，将适用上述限制安排，敬请投资者注意。

（2）在本基金B、C类份额暂停大额申购、转换转入、定期定额投资业务期间，其它业务正常办理。本基金B、C类份额恢复办理大额申购、转换转入、定期定额投资业务的时间将另行公告。

（3）如有疑问，请拨打博时一线通：95105568（免长途话费）或登录本公司网站www.bosera.com获取相关信息。

特此公告。

博时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2025年5月15日

证券代码：688115 证券简称：思林杰 公告编号：2025-026

广州思林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暨关联交易报告书（草案）修订说明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广州思林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上市公司”）拟以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的方式，向王建绘、王建纲、王新和王科等23名交易对方购买其合计持有的青岛科凯电子研究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标的公司”）71%股份，并向不超过35名特定投资者发行股份募集配套资金（以下简称“本次交易”）。

公司于2025年5月14日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第二届监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调整公司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暨关联交易方案的议案》《关于公司与交易对方签署附生效条件的资产购买协议之补充协议的议案》《关于修订＜广州思林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暨关联交易报告书（草案）＞及其摘要的议案》等议案，并披露了《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暨关联交易报告书（草案）（修订稿）》（以下简称“草案（修订稿）”）等文件，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刊登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http://www.sse.com.cn）的相关文件。

相较于公司于2025年2月27日披露的《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暨关联交易报告书（草案）（申报稿）》，草案（修订稿）对部分内容进行了修订，主要修订情况如下：

重组报告书章节	重组报告书修订情况说明
释义	补充了《关于青岛科凯电子研究所股份有限公司之资产购买协议之一与业绩补偿协议的补充协议》《关于青岛科凯电子研究所股份有限公司之资产购买协议之二的补充协议》释义
重大事项提示	1、更新了交易价格； 2、更新了向各交易对方的支付对价； 3、更新了本次股份发行情况； 4、更新了本次交易后上市公司股权结构；
重大风险提示	1、更新了本次交易价格；
第一节 本次交易概况	1、补充修订了标的公司与上市公司主营业务的协同效应、主要产品的核心技术协同性分析、产品协同的最新进展等内容； 2、补充修订了标的公司与上市公司属于产业链上下游的相关表述； 3、更新了本次交易方案调整情况； 4、更新了本次交易价格和股份发行情况；
第五节 发行股份情况	更新了本次交易价格和股份发行情况
第六节 交易标的评估情况	1、补充修订了标的公司与上市公司现有业务的协同效应及双方属于产业链上下游的相关表述； 2、更新了本次交易价格； 3、补充修订了可比交易案例相关内容；
第七节 本次交易合同的具体内容	补充披露了《关于青岛科凯电子研究所股份有限公司之资产购买协议之一与业绩补偿协议的补充协议》《关于青岛科凯电子研究所股份有限公司之资产购买协议之二的补充协议》相关内容
第八节 本次交易合规性分析	更新了本次交易价格
第十二节 风险因素	1、更新了本次交易价格； 2、补充披露了报告期及未来业绩波动风险；

除上述修订和补充披露之外，上市公司已对重组报告书全文进行了梳理和自查，完善了少许数字或文字内容，对重组方案无影响。

特此公告。

广州思林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5年5月15日

证券代码：688115 证券简称：思林杰 公告编号：2025-029

广州思林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广州思林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通知及会议材料已于2025年5月9日以电子邮件及书面的形式送达各位董事。

会议于2025年5月14日10:00在公司会议室以现场结合通讯的方式召开。本次会议由董事长周茂林先生主持，应参与会议董事9名，实际参加董事9人，其中董事田立忱先生、王凯阳先生、秦雪梅女士、平静文女士、张通翔先生以通讯表决形式参加本次会议，公司高管列席本次会议。全体董事对本次董事会召集、召开程序无异议。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符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规定，会议合法、有效。

全体与会董事经认真审议和表决，形成以下决议：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一）审议通过了《关于调整公司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暨关联交易方案的议案》

经公司2025年第一次临时股东会审议通过，公司拟通过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的方式，向王建绘、王建纲、王新和王科等23名交易对方（以下合称“交易对方”）收购青岛科凯电子研究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科凯电子”或“标的公司”）71%股份（以下简称“标的资产”），并向不超过35名特定对象发行股份募集配套资金不超过50,000.00万元（以下简称“本次交易”）。

经与本次交易的交易对方进行充分沟通，公司拟对本次交易方案所涉及的交易对价、支付方式、公司治理及经营安排等事项进行调整，涉及的公司2025年第一次临时股东会审议通过的《关于公司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暨关联交易方案的议案》中本次交易方案“2、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4）发行数量”调整为：

“本次发行股份购买资产的发行股份数量的计算方式为：向各交易对方发行股份数量=以发行股份形式向各交易对方支付的交易对价/本次发行价格，发行股份总数量=向各交易对方发行股份的数量之和。若发行数量计算结果不足一股，则尾数舍去取整。

本次拟购买标的资产的交易价格为142,000.00万元，其中的56,300.00万元以上市公司向交易对方发行股份的方式支付，按照本次发行股票价格16.96元/股计算，本次发行股份购买资产的发行股份数量为33,195,743股，占发行后总股本的比例为33.24%，向各交易对方具体发行股份数量如下：

序号	交易对方	股份对价（万元）	发行数量（股）
1	王建绘	3,609.94	2,128,503
2	王建纲	3,609.94	2,128,503
3	王新	2,579.70	1,521,052
4	王科	2,579.70	1,521,052
5	国华产业发展基金（有限合伙）	6,994.23	4,123,955
6	共青城龙佑鼎祥创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5,773.01	3,403,897
7	青岛松磊创业投资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4,343.42	2,560,976
8	上海超翼启颖商务信息咨询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3,333.98	1,965,791
9	上海睿宸启颖商务信息咨询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3,221.41	1,899,414
10	中兴盛世投资有限公司	2,886.32	1,701,841
11	青岛松沃创业投资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2,482.98	1,464,021
12	航空产业融合发展（青岛）股权投资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2,098.27	1,237,187
13	扬州科天创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2,069.33	1,220,122
14	深圳市达晨创程私募股权投资基金企业（有限合伙）	2,002.10	1,180,481
15	君戎启创一号（青岛）私募股权投资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1,748.56	1,030,989
16	山东动能嘉元创业投资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1,398.85	824,791
17	郝蕴捷	1,385.51	816,930
18	杭州达晨创程股权投资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1,201.26	708,289
19	青岛松迪创业投资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769.36	453,635
20	嘉兴昊阳芯起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699.42	412,395
21	青岛松顺创业投资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699.39	412,378
22	张春妍	519.55	306,335
23	深圳市财智创赢私募股权投资企业（有限合伙）	293.76	173,206
合计		56,300.00	33,195,743

本次发行股份购买资产的股份最终发行数量以上海证券交易所审核通过、中国证监会注册同意的发行数量为准。”

除上述调整的内容外，本次交易方案仍按公司2025年第一次临时股东会审议通过的《关于公司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暨关联交易方案的议案》中的方案内容执行。

表决结果：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本议案已经公司第二届董事会战略委员会、独立董事专门会议审议通过。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会审议。

（二）审议通过了《关于确认本次交易方案调整不构成重大调整的议案》

就本次交易，经交易各方协商，各方拟对本次交易的交易对价、支付方式、公司治理及经营安排等事项进行调整，本次交易方案的调整不涉及标的资产、交易对方的变化，亦不涉及新增或调增配套募集资金。本次交易方案调整后，标的资产交易对价变动幅度未超过20%，根据《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第二十九条第一款、《＜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第二十九条、第四十五条的适用意见——证券期货法律适用意见第15号》的相关规定，本次交易方案调整不构成重大调整。

表决结果：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会审议。

（三）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与交易对方签署附生效条件的资产购买协议之补充协议的议案》

经交易各方协商，各方拟对本次交易的交易对价、支付方式、公司治理及经营安排等事项进行调整，并签署附条件生效的《关于青岛科凯电子研究所股份有限公司之资产购买协议之一与业绩补偿协议的补充协议》和《关于青岛科凯电子研究所股份有限公司之资产购买协议之二的补充协议》。

表决结果：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本议案已经公司第二届董事会战略委员会、独立董事专门会议审议通过。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会审议。

（四）审议通过了《关于修订＜广州思林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暨关联交易报告书（草案）＞及其摘要的议案》

鉴于各方拟对本次交易的交易对价、支付方式、公司治理及经营安排等事项进行调整，公司对《广州思林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暨关联交易报告书（草案）》及其摘要进行了相应的修订与更新。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披露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的《广州思林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暨关联交易报告书（草案）（修订稿）》。

表决结果：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本议案已经公司第二届董事会战略委员会、独立董事专门会议审议通过。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会审议。

特此公告。

广州思林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5年5月15日

证券代码：688115 证券简称：思林杰 公告编号：2025-030

广州思林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二届监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监事会及全体监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一、监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广州思林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二届监事会第十五次会议于2025年5月14日11:00在公司会议室以现场方式召开，会议通知及会议材料于2025年5月9日以电子邮件方式送达全体监事。会议应参加监事3人，实际参加监事3人，董事会秘书列席本次会议。会议的召集和召开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会议合法、有效。会议由监事会主席吴艳女士主持，与会监事以记名投票方式投票表决，经认真研究审议形成决议如下：

二、监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根据《公司法》《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上市规则》及其他有关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的规定，结合公司实际情况，经认真研究审议，监事会形成决议如下：

（一）审议通过了《关于调整公司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暨关联交易方案的议案》

经公司2025年第一次临时股东会审议通过，公司拟通过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的方式，向王建绘、王建纲、王新和王科等23名交易对方（以下合称“交易对方”）收购青岛科凯电子研究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科凯电子”或“标的公司”）71%股份（以下简称“标的资产”），并向不超过35名特定对象发行股份募集配套资金不超过50,000.00万元（以下简称“本次交易”）。

经与本次交易的交易对方进行充分沟通，公司拟对本次交易方案所涉及的交易对价、支付方式、公司治理及经营安排等事项进行调整，涉及的公司2025年第一次临时股东会审议通过的《关于公司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暨关联交易方案的议案》中本次交易方案“2、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4）发行数量”调整为：

“本次发行股份购买资产的发行股份数量的计算方式为：向各交易对方发行股份数量=以发行股份形式向各交易对方支付的交易对价/本次发行价格，发行股份总数量=向各交易对方发行股份的数量之和。若发行数量计算结果不足一股，则尾数舍去取整。

本次拟购买标的资产的交易价格为142,000.00万元，其中的56,300.00万元以上市公司向交易对方发行股份的方式支付，按照本次发行股票价格16.96元/股计算，本次发行股份购买资产的发行股份数量为33,195,743股，占发行后总股本的比例为33.24%，向各交易对方具体发行股份数量如下：

序号	交易对方	股份对价（万元）	发行数量（股）
1	王建绘	3,609.94	2,128,503
2	王建纲	3,609.94	2,128,503
3	王新	2,579.70	1,521,052
4	王科	2,579.70	1,521,052
5	国华产业发展基金（有限合伙）	6,994.23	4,123,955
6	共青城龙佑鼎祥创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5,773.01	3,403,897
7	青岛松磊创业投资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4,343.42	2,560,976
8	上海超翼启颖商务信息咨询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3,333.98	1,965,791
9	上海睿宸启颖商务信息咨询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3,221.41	1,899,414
10	中兴盛世投资有限公司	2,886.32	1,701,841
11	青岛松沃创业投资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2,482.98	1,464,021
12	航空产业融合发展（青岛）股权投资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2,098.27	1,237,187
13	扬州科天创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2,069.33	1,220,122
14	深圳市达晨创程私募股权投资基金企业（有限合伙）	2,002.10	1,180,481
15	君戎启创一号（青岛）私募股权投资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1,748.56	1,030,989
16	山东动能嘉元创业投资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1,398.85	824,791
17	郝蕴捷	1,385.51	816,930
18	杭州达晨创程股权投资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1,201.26	708,289
19	青岛松迪创业投资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769.36	453,635
20	嘉兴昊阳芯起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699.42	412,395
21	青岛松顺创业投资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699.39	412,378
22	张春妍	519.55	306,335
23	深圳市财智创赢私募股权投资企业（有限合伙）	293.76	173,206
合计		56,300.00	33,195,743

本次发行股份购买资产的股份最终发行数量以上海证券交易所审核通过、中国证监会注册同意的发行数量为准。”

除上述调整的内容外，本次交易方案仍按公司2025年第一次临时股东会审议通过的《关于公司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暨关联交易方案的议案》中的方案内容执行。

表决结果：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本议案已经公司第二届董事会战略委员会、独立董事专门会议审议通过。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会审议。

（二）审议通过了《关于确认本次交易方案调整不构成重大调整的议案》

就本次交易，经交易各方协商，各方拟对本次交易的交易对价、支付方式、公司治理及经营安排等事项进行调整，本次交易方案的调整不涉及标的资产、交易对方的变化，亦不涉及新增或调增配套募集资金。本次交易方案调整后，标的资产交易对价变动幅度未超过20%，根据《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第二十九条第一款、《＜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第二十九条、第四十五条的适用意见——证券期货法律适用意见第15号》的相关规定，本次交易方案调整不构成重大调整。

表决结果：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会审议。

（三）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与交易对方签署附生效条件的资产购买协议之补充协议的议案》

经交易各方协商，各方拟对本次交易的交易对价、支付方式、公司治理及经营安排等事项进行调整，并签署附条件生效的《关于青岛科凯电子研究所股份有限公司之资产购买协议之一与业绩补偿协议的补充协议》和《关于青岛科凯电子研究所股份有限公司之资产购买协议之二的补充协议》。

表决结果：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本议案已经公司第二届董事会战略委员会、独立董事专门会议审议通过。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会审议。

（四）审议通过了《关于修订＜广州思林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暨关联交易报告书（草案）＞及其摘要的议案》

鉴于各方拟对本次交易的交易对价、支付方式、公司治理及经营安排等事项进行调整，公司对《广州思林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暨关联交易报告书（草案）》及其摘要进行了相应的修订与更新。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披露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的《广州思林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暨关联交易报告书（草案）（修订稿）》。

表决结果：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本议案已经公司第二届董事会战略委员会、独立董事专门会议审议通过。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会审议。

特此公告。

广州思林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5年5月15日

证券代码：688115 证券简称：思林杰 公告编号：2025-028

广州思林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本次交易方案调整不构成重大调整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广州思林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上市公司”或“公司”）拟通过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方式，向王建绘、王建纲、王新和王科等23名交易对方收购青岛科凯电子研究所股份有限公司71%股份，并募集配套资金（以下简称“本次交易”）。

2025年5月14日，公司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第二届监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调整公司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暨关联交易方案的议案》《关于确认本次交易方案调整不构成重大调整的议案》等相关议案，对本次交易方案进行了调整，具体情况如下：

一、本次重组方案调整的具体内容

2025年2月19日，广州思林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上市公司”或“思林杰”）召开2025年第一次临时股东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暨关联交易方案的议案》等相关的议案。

经充分友好协商，本次重组方案调整的具体内容如下：

调整内容	前次方案	本次调整方案
交易对价	本次交易标的资产科凯电子71%股份交易对价为149,100.00万元，其中股份对价支付59,100.00万元，现金支付对价90,000.00万元	本次交易标的资产科凯电子71%股份交易对价为142,000.00万元，其中股份对价支付56,300.00万元，现金支付对价85,700.00万元
现金对价支付安排	上市公司拟在本次交易中募集配套资金，并通过支付现金方式购买标的股份，具体方案如下： （1）定金支付：上市公司应自标的股份交割后，且募集配套资金到位后5个工作日内向本协议转让方支付合计10,000万元定金，定金将于第一期现金对价支付时点自动转为第一期现金对价（如果募集配套资金出现未能实施的情形，上市公司应最晚不得晚于股份交割之日起15个工作日内以自筹资金支付前述定金；如出现募集配套资金未能足额募集的，上市公司应自募集配套资金到位后15个工作日内向本协议转让方支付前述定金，不足部分以自筹资金补足）。 （2）第一期现金对价支付：上市公司应自标的股份交割后，且募集配套资金到位后10个工作日内向本协议转让方支付合计50,000万元（含上市公司已向本协议转让方支付的10,000万元定金）现金对价（如果募集配套资金出现未能实施的情形，上市公司应最晚不得晚于标的股份交割之日起30个工作日内以自筹资金支付前述现金对价；如出现募集配套资金未能足额募集的，上市公司应自募集配套资金到位后30个工作日内向本协议转让方支付前述现金对价，不足部分以自筹资金补足）。 （3）第二期现金对价支付：上市公司应自2027年度审计报告出具后10个工作日内（但不早于2028年4月1日）向本协议转让方支付合计10,000万元现金对价。 （4）第三期现金对价支付：上市公司应自2028年度审计报告出具后10个工作日内（但不早于2029年4月1日）向本协议转让方支付合计30,000万元现金对价。	上市公司拟在本次交易中募集配套资金，并通过支付现金方式购买标的股份，具体方案如下： （1）定金支付：上市公司应自标的股份交割后，且募集配套资金到位后5个工作日内向本协议转让方